

证券代码：002612

证券简称：朗姿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9-085

朗姿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换届选举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

朗姿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，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，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，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。

公司于2019年12月4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19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，经与会职工代表举手表决，选举刘伟云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（个人简历附后）。刘伟云先生将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2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，任期三年，且与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2名股东代表监事任期一致。

上述职工代表监事符合《公司法》规定的有关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朗姿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9年12月5日

附件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：

刘伟云先生，1980年7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潍坊学院本科毕业。自2005年至今一直就职于朗姿股份有限公司，现任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主任。刘伟云未持有公司股份；其与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与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、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；刘伟云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。经查询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，刘伟云先生不属于“失信被执行人”。